

宁强县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预算单位构成
-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五保供养、城市“三无”人员和孤儿救助工作。

2、指导全县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和村（社区）委员会换届选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3、负责对全县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查。

4、负责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和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指导全县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活动，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5、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殡葬管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和儿童收养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6、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调整工作。

(二) 机构设置

宁强县民政局设内设机构 5 个：综合股、社会救助股、社会事务股、基层政权和社会组织股、养老和社会福利股。

二、工作任务

(一)自身建设不断加强

1. 学深悟透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和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保持民政事业发展的正确方向。深刻理解和把握新时代民政工作的政治性、群众性、时代性和协同性，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相统一，弘扬斗争精神、奋斗精神、担当精神，为促进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

2.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对标党的二十大重大决策部署，采取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宣讲报告会、专题辅导等形式，持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教育引导民政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持续下功夫，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自觉把民政工作融入党委政府工作大局，完善研究部署、狠抓落实、追踪问效工作机制，切实把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扎实推进全县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3. 强化党建引领。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决策部署，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延安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开展“五

星创建、双强争优”活动，强化党员教育管理，落实“三会一课”，推进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民政系统意识形态安全。

4. 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认真履行“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加强对中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民政各项惠民政策落实、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全力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的工作，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锲而不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强化廉政风险防控和重点岗位监管，持续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广泛开展谈心谈话，落实监督常态化。注重标本兼治、源头治理，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加强清廉民政建设，扎实开展“纪律宣传月”“廉政文化进机关”等活动，树立清廉标杆。深化干部能力作风提升年活动，巩固发展人心思进、人心思干的良好态势。

（二）民生兜底保障精准高效

1. 城乡低保规范化管理得到全面加强。健全完善政策制度和操作规程，在强化入户调查、邻里访问、信函索证等调查手段基础上，建立跨部门、多层次、信息共享的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逐步实现社会救助信息化核对、网络化管理，实现核对信息资源共享。城乡低保管理运行更加规范、顺畅，实现了“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城市低保保障标准由 620 元/人月提高到 655 元/人月；农村低保保障标准由 4860 元/人年提高到 5400

元/人年。全县纳入城乡低保 10361 户 16796 人，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 10352.31 万元。

2. 特困供养和服务机构建设稳步推进。完善了特困供养对象认定办法，健全了监护护理制度，落实了监护人，全部签订了监护协议，全县特困供养对象 2347 人，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由 9840 元/人年提高到 10260 元/人年；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由 6600 元/人年提高到 7020 元/人年，累计发放特困供养金 1800.11 万元，发放护理补贴 675.4 万元。

3. 临时救助制度全面建立。积极开展社会救助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的改革创新，全面建立起临时救助制度，规范操作程序，积极开展“救急难”工作，更好地补短板、托底线，解决好困难群众遭遇的急难问题，逐步下放临时救助权限，最大限度地发挥镇办救急的作用，在镇办全面建立起临时救助储备金制度。全县实施临时救助 6732 人次，发放临时救助金 518.07 万元。

4. 残疾人保障工作不断增强。积极落实残疾人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全县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 8044 人，累计发放资金 1065.55 万元。

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得到全面落实。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总要求，认真落实农村低保政策，将符合条件的易返贫致贫户按规定程序纳入保障范围，全县“三类人群”纳入低保 2296 人、实施特困 33 人、享受临时救助 106 人次。将低收入家庭中的重

度残疾人、重病患者，共计 10671 人次按政策程序单人纳入农村低保。对符合 4 类要求的 9680 名低保对象落实了“分类施保”并按比例发放了分类施保金。

（三）养老和社会福利事业蓬勃发展

1. 养老服务持续强化。一是完成 2023 年 151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任务；完成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 232 户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开展居家上门服务 1.86 万人次，目前县审计局正在对该项目进行审计。二是建成智慧养老信息平台，完成智慧养老服务系统老年人基本信息、服务商信息、志愿者信息录入 7.8 万余条。三是完成“五星级”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巩固验收和中心敬老院、大安敬老院“四星级”敬老院创建评估验收工作。四是加强农村幸福院和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的运营管理，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互助幸福院管理服务的通知》等文件，支持养老机构采取公建民营、民办公助、民建民营的方式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明确运营主体，推进运营质量。通过五社联动及慈善幸福家园建设推动幸福院运营，开展农村幸福院考评定级工作，实施分类管理，挂牌运营。五是加强养老机构管理，印发养老机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养老机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开展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全、燃气安全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共排查养老服务机构和居家养老服务设施 19 个，对排查的问题逐一整改销号，保障养老服务机构安全运行。

2. 福利慈善蓬勃发展。一是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农村留守儿童保障工作的通知》，全面排查了辖区内留守儿童及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境儿童的基本情况，督促监护人切实履行监护责任，加强对儿童的看管教育，杜绝留守儿童无人监护现象。建立信息台账，并及时录入金民工程留守儿童数据信息库，定期更新系统，进行动态管理。截至目前，全县共有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37 名，孤儿 25 名。累计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 38.56 万元；发放孤儿生活补贴 45.42 万元，发放孤儿大学生学费资助金 1.492 万元。二是我县 18 个各镇（街）已全部建成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实现了镇、村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全覆盖。**按要求对所有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实行县区每季度一次，镇（街道）每月一次，村（居）每周一次的走访制度。六一期间，慰问农村留守儿童 515 人，发放慰问款物 8.35 万元。三是积极引导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捐赠活动，联合县慈善协会开展“乡村振兴陕西专场”“99 公益日”公益网络募捐活动，“给山区孩子一个暖冬”、“宁强共建幸福家园”、“宁强关爱退役军人”3 个网筹项目共募集资金 130.1 万元。四是全县共有福彩投注站 25 个，2023 年电脑票和即开票销售额达 1619.985 万元。精准实施福彩助学项目，为 39 名困难大学生发放资助金 19.5 万元。

（四）基层政权和社会组织工作取得实效

1. 城乡社区治理不断加强。一是印发了《关于加强对村干部

特别是“一肩挑”人员管理监督的若干措施》，进一步规范明晰了村干部权力事项，提升了村干部法纪意识，加强了村干部特别是“一肩挑”人员管理监督，同时就村干部日常考核及届中工作分析研判做了具体安排。二是印发了《关于在全县推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的意见》，保障了群众对村级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坚强保障。进一步完善了村务监督、民主评议、经济责任审计等制度，以强化权力监督为重点，拓宽协商范围和渠道，丰富协商内容和形式，保障人民群众享有更多更切实的民主权利。深化推进“四议两公开”工作法，依法完善了以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为主要形式的民主决策机制，明确了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的权责范围和工作事项，保证村级组织和村干部的权力运行更加规范。三是指导18个镇（街道）按照要求完成了社工站基础建设，包括牌子上墙，制度上墙、人员配备等，确保社工站工作正常开展。同时要求各镇（街道）结合社工站建设，加快推进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室）建设。四是积极引导各级各类志愿服务组织创建志愿服务品牌，尤其是各社会组织充分发挥各自特色和优势，不断创新社会公益活动载体，树立活动品牌。2023年组织推荐评选省级“四个最美”案例4个，其中最美志愿服务社区1个、最美志愿服务项目2个、最美志愿者1个。五是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志愿者登记注册与志愿服务记录管理的通知》，明确了工作任务，细化了系统操作流程等。同时指导登记注册的志愿服务组织开展志愿服务记录与证明出具情况进行规范与完善，组织对社区

志愿服务记录与证明出具事宜进行了抽查督导。截至目前，我县有各类志愿服务队伍 122 个，注册志愿服务人员 35349 人，开展志愿服务项目 458 个，服务时长 376028 小时。有时长志愿者 26249 人，占注册志愿者总人数的 74.25%。

2. 社会组织管理扎实有效。一是在巩固原有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和社会组织党群服务中心的基础上，2023 年建设了县社工服务总站和 18 个镇（办）社工站，积极指导开展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培育。二是积极开展行业协会商会收费专项治理“回头看”工作，在全面自查自纠的基础上，紧盯强制收费、重复收费、违规收费、不规范收费等四类 15 项突出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检查，进一步建立健全了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监管长效机制。三是积极培育孵化社区社会组织，以县、镇两级社工站为依托，精心组织需求调研、培训指导、基础服务，重点以公益慈善类、生活服务类、社区事务类、文体活动类为主，加强培育孵化，截至目前，全县发展各类社区社会组织已达 1393 个，其中登记 133 个，备案管理 1260 个。四是对全县社会组织进行了年检，参加年检率达 97.2%，对 1 家连续两年未参加年检的予以撤销处理，对 5 家未按时参加年检的和 2 家年检不合格的社会组织下发了整改通知。严厉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2023 年取缔查处非法社会组织 1 家，调查回复市民政局反馈线索 2 个，上报打非案例材料 1 个。五是动员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全县有 11 家社会组织实施了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开展活动 20 项，投入资金与物资约

468.72 万元，受益人口近 6 万人。

（五）社会事务管理规范有序

1. 区划地名管理扎实推进。一是圆满完成了第五轮县区及乡镇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分别与勉县、略阳县、南郑区三个县区制定了《第五轮县区边界联检实施方案》，下发了联席会议通知，并进行联合实地勘查，对 3 颗界桩进行了刷漆、描红、拍照，签订了平安边界协议书。开展了大安、代家坝、太阳岭等 9 个镇的平安边界创建工作。二是制定和完善了与《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相配套的管理制度，实现边界管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分别与涉及界桩界线的三个镇、街签署了《界线界桩管护委托协议书》，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讲座 2 次，树立了依法管界、依法治界的法制观念。三是加强对新修订《地名管理条例》的宣传，开展地名文化遗产宣传，将宁强县阳平关、燕子砭、青木川纳入汉中市第一批文化遗产进行上报。上报四则地名故事，在汉中民政公众号连载。四是及时更新、完善地名数据库，着力推进地名信息化建设。完成了《宁强县地名志》校对工作，印制书籍 800 册。

2. 殡葬改革稳步推进。一是制定了《宁强县巩固和深化“活人墓”等突出问题整治规范工作方案》，形成了由县、镇、村三级领导共抓突出问题整治的工作机制；扎实开展专项整治成果巩固提升行动，组建突出问题整治规范工作排查小组。重点对县城周边、主要景区、回民公墓、农村公益性公墓及集中安葬点等 35 个公墓设施进行“地毯式”、全覆盖摸排，以镇街为单位建

立台账 18 本，开展不定期巡查 12 余次，全县殡葬领域乱象得到有效治理。二是大力宣传文明祭扫，丧葬礼俗改革理念，发放宣传单 2000 多份，设置安全祭扫横幅标语 200 多条，引导群众转变丧葬陋习、摒弃重殓厚葬、大操大办等不良习俗。实现了春节、清明节期间零安全事故发生。三是推进殡葬信息化建设。对 2000 年以来殡葬火化数据信息全面核对，逐条完善数据信息，对错误信息及时更正，加强数据监管、有效提高线上业务办理能力。整合数据资源，畅通“公民身后事一次办理”线上流程。召开工作推进会，推动实行多部门一次联办，提升线上协作办理效率。

3. 婚姻和收养登记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一是加强婚姻登记机关规范化建设和行风建设，推进“互联网+婚姻服务”。倡导文明婚俗文化，推进婚俗改革。截至目前，共办理婚姻登记 1871 对，其中结婚登记 1225 对，离婚登记 233 对，补发结婚登记 405 对，补发离婚证 8 对。无有效投诉，登记合格率 100%，群众满意率 100%。二是加强收养登记管理评估，逐步规范评估工作流程。目前已完成 4 个收养评估审核工作，实地走访收养申请家庭 4 个，出具收养评估家庭评估报告 4 份，全面保障了被收养儿童合法权益。

4.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不断加强。充分发挥救助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健全部门协作的工作机制。开展“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加大“互联网+救助寻亲”力度，持续推进流浪乞讨人员落户安置、源头治理。今年以来共

救助 45 人。

(六) 民政项目建设稳步有序。一是城市公益性公墓和殡仪馆项目，于今年 3 月开工建设，项目进展顺利，预计年底可完成主体建设。二是康达医养中心二期项目，总投资 8650 万，已完成基坑支护所有工程，正在进行负一层人防施工。三是铁锁关省级标准化示范社区、铁锁关镇坪溪河村和禅家岩镇张家坝村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均已建成并投入使用，毛坝河镇小河村农村社区服务中心正在建设中；四是完成县中心敬老院失能护理中心、大安敬老院厨房改造、阳平关敬老院室外消防设施、广坪敬老院老年人活动改造 4 个项目，共投资 512 万元。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5 个，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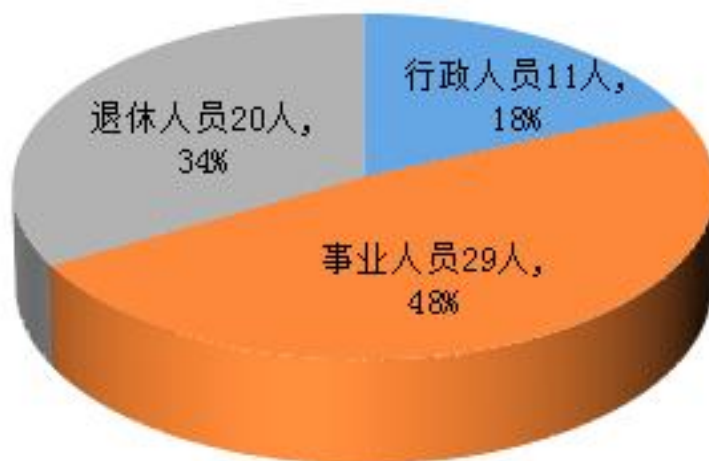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宁强县民政局机关	无
2	宁强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	无
3	宁强县救助管理站	无
4	宁强县殡葬管理所	无
5	宁强县中心敬老院	无

二级预算单位中，宁强县中心敬老院实行财务独立核算，自行编制、公开单位预算；宁强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宁强县救助管理站、宁强县殡葬管理所因财务均未独立核算，由宁强县民政局机关统一进行财务核算，统一编制、公开预算。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1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33 人；实有人员 60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2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0 人。

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460.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60.0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0万元。2024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1190.49万元增加269.55万元，同比增长22.64%。主要原因是：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退休1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六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七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八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

2024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460.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460.0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支出0万元。2024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1190.49万元增加269.55万元，同比增长22.64%。主要原因是：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

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退休 1 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六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七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八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460.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60.0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 0 万元。2024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 1190.49 万元增加 269.55 万元，同比增长 22.64%。主要原因是：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退休 1 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六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七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八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

2024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460.0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190.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国有

资本经营拨款支出 0 万元。2024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 1190.49 万元增加 269.55 万元，同比增长 22.64%。主要原因是：**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退休 1 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六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七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八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60.04 万元，较上年 1190.49 万元增加 269.55 万元，同比增长 22.64%。主要原因是：**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退休 1 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六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七是**社会救助**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八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0.04 万元，较上年 1190.49 万元增加 269.55 万元，同比增长 22.64%。主要原因是：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退休 1 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六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七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八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民政事务管理（20802 款）1063.28 万元，较上年 788.72 万元增加 274.56 万元，同比增长 34.81%。主要原因：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低保办退休 1 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六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其中：

行政运行（2080201项）176.09万元，较上年164.5万元增加11.59万元，同比增加7.04%。主要原因：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2080208项）777.44万元，较上年518.20万元增加259.24万元，同比增长50.02%。主要原因：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项）109.75万元，较上年106.02万元增加3.73万元，同比增长3.51%。主要原因：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低保办退休1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社会救助业务经费预算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社会福利（20810款）396.76万元，较上年401.77万元减少5.01万元，同比降低1.24%。主要原因：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四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其中：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2081005 项）78.29 万元，较上年 76.91 万元增加 1.38 万元，同比增长 1.79%。主要原因：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调入 1 人，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四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

社会福利-殡葬（2081004 项）21.52 万元，较上年 20.14 万元增加 1.38 万元，同比增加 6.85%。主要原因：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

社会福利-老年福利（2081002 项）296.95 万元，较上年 304.72 万元减少 7.77 万元，同比降低 2.54%。主要原因：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0.04 万元，较上年 1190.49 万元增加 269.55 万元，同比增长 22.64%。主要原因是：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

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相关的支出增加**；四是退休1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六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七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八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类）1219.23万元，较上年950.98万元增加268.25万元，同比增长28.2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二是退休1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三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四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237.34万元，较上年221.25万元增加16.09万元，同比增长7.27%，主要原因：**一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相关的支出增加**；二是**社会救助**经费预算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类）3.47万元，较上年18.26万元减少14.79万元，同比降低80.99%，主要原因：**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

（2）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60.04万元，较上年1190.49万元增加269.55万元，同比增长22.64%。主要原因是：

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四是退休 1 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六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七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八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

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 类）928.63 万元，较上年 660.62 万元增加 268.01 万元，同比增长 40.56%。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二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三是人员退休，人员经费预算减少；四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51.19 万元，较上年 142.42 万元增加 8.77 万元，同比增长 6.15%。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二是退休 1 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三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777.44 万元，较上年 518.20 万元增加 259.24 万元，同比增长 50.02%。主要原因：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类）26.47万元，较上年20.94万元增加5.53万元，同比增长26.40%。主要原因：**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其中：公用经费支出21.47万元，较上年15.94万元增加5.53万元，同比增长34.69%。主要原因：**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专项业务经费支出5万元，较上年5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慈善协会工作经费专项资金预算较上年度无变化。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类）501.47万元，较上年490.67万元增加10.8万元，同比增长2.20%。主要原因：一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类）3.47万元，较上年18.26万元减少14.79万元，同比降低80.99%，主要原因：**一是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二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三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相关的支出增加**；四是退休1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五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六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七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八是社区干部和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实行“三岗十八级”以后标准提高，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预算增加。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50501类）290.60万元，较上年290.36万元增加0.24万元，同比增长0.008%。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进行统一发放，工资福利预算增加；二是退休1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三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四是人员调出，人员经费预算减少。商品服务支出

(50502类)210.87万元,较上年200.31万元增加10.56万元,同比增长5.27%。主要原因:一是**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二是**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其中:公用经费支出20.87万元,较上年20.31万元增加0.56万元,同比增长2.75%。主要原因:**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专项业务经费190万元,较上年180万元增加10万元,同比增长5.55%主要原因:**社会救助**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类)3.47万元,较上年18.26万元减少14.79万元,同比降低80.99%,主要原因:**医疗补助不再通过工资发放,预算减少**。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支出4.555万元,较上年4.555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三公”经费相关政策,坚持要有利办公,也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严控“三公”经费的增长**。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今年与上年均无因公出国（境）任务。

公务接待费 0.555 万元，较上年 0.555 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三公”经费相关政策，坚持要**有利办公，也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严控“三公”经费的增长。**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较上年 4 万元持平。主要原因今年较去年预算无变化。

本部门无 2023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会议费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当年会议费支出预算 0.75 万元，较上年 0.75 万元持平，今年较去年预算无变化。

3、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当年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今年与上年均无培训计划。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3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79.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79.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万元。

本部门无2023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60.04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

本部门无2023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42.34万元，较上年36.25万元增加6.09万元，同比增长16.8%。主要原因：**社会事务工作量增加，与之相关的支出对应增加。**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三）会议费：反映单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四）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用于民政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和开展民政管理事务所发生的项目支出。

1. 行政运行：指民政局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指行政区划界线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3.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指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4.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指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社会工作政策制定和人才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4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单位）名称：宁强县民政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并已公开空表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否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并已公开空表

注：1. 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
2. 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4,600,400.00	一、部门预算	14,600,400.00	一、部门预算	14,600,400.00	一、部门预算	14,600,400.00
1、财政拨款	14,600,40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4,876,00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286,30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00,40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4,417,90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70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23,4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014,700.00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9,724,4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774,400.00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0,40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0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600,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00,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00,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00,40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14,600,400.00	支出总计	14,600,400.00	支出总计	14,600,400.00	支出总计	14,600,400.00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4,600,400.00	一、财政拨款	14,600,400.00	一、财政拨款	14,600,400.00	一、财政拨款	14,600,40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00,40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4,876,00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286,30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4,417,90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7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23,4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014,700.00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9,724,4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774,400.00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0,40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0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600,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00,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00,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00,40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600,400.00	支出总计	14,600,400.00	支出总计	14,600,400.00	支出总计	14,600,400.00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0400	4452600	423400	9724400	
20802	民政事务管理	10632800	2350500	257900	80244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60900	1546200	2147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7774400			7774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97500	804300	43200	250000	
20810	社会福利	3967600	2102100	165500	170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82900	739800	43100		
2081004	社会福利-殡葬	215200	199400	15800		
2081002	社会福利-老年福利	2969500	1162900	106600	170000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4600400	4452600	423400	97244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286300	1511900		77744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276520	589320		46872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57292	370092		30872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1030	141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6070	1760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2361	623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499	84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26178	126178			
30106	伙食补助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14	医疗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350	383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906000	2906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58240	95824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448	30844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800	5628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85354	2853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53344	4533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47374	2473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14	医疗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90440	90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700		214700	5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2000		32000	2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4600		14600	1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26000		16000	1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7000		17000	1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0		3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6500		650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		2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91200		912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9000		9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2200		220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4600400	4452600	423400	97244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700		3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5500		5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	5000		5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5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108700		208700	1900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600		54600	3700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00		9600	1000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00		13400	1200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850		13850	1100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00		1500	3000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700		30700	120000	
30214	租赁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00			15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00		12900		
30215	会议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0		530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0		18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0000		30000	8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00		35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			1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00	347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4200	342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80	18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50906	离退休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20	32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6000	4452600	423400	
20802	民政事务管理	2608400	2350500	2579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60900	1546200	2147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47500	804300	43200	
20810	社会福利	2267600	2102100	1655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82900	739800	43100	
2081004	社会福利-殡葬	215200	199400	15800	
2081002	社会福利-老年福利	1269500	1162900	106600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4876000	44526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11900	15119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89320	58932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70092	370092		
30107	绩效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1030	141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6070	1760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2361	623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499	84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26178	126178		
30106	伙食补助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14	医疗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350	383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906000	2906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58240	95824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448	30844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800	5628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85354	2853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53344	4533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47374	2473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14	医疗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90440	90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700		2147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2000		32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600		146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000		16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7000		17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0		3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6500		650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		2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91200		912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9000		9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2200		22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4876000	4452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700		3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5500		5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5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5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08700		2087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00		546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00		96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00		134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50		1385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00		30700	
30214	租赁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00		12900	
30215	会议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0		530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0		18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0		3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00		35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00	347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4200	342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80	18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50906	离退休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20	320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401	宁强县民政局	9724400.00	
401001	宁强县民政局本级（机关）	8024400.00	
	社区专职人员工作经费	7774400.00	工资按月足额发放到各社区两委干部、监委会主任和社区专职工作人员，保证社区工作正常开展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200000.00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慈善协会工作经费	50000.00	保证慈善协会工作正常运转
401004	宁强县中心敬老院	1700000.00	
	五保供养机构人员薪酬及运转维护费	1700000.00	确保中心敬老院，大安、阳平关、广坪、巴山敬老院的特困供养对象吃、穿、住、医葬等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宁强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7.44	
		其中:财政拨款		777.4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工资按月足额发放到各社区两委干部、监委会主任和社区专职工作人员。</p> <p>目标2: 保证社区工作正常开展。</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两委干部和监委会主任	≥124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	≥34	
		质量指标	社区两委干部工作标准	严格管理考核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标准	严格管理考核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符合	
		时效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发放	按时足额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待遇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	逐渐提升	
			社区工作开展情况	正常开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社区建设和管理	建章立制, 规范运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区工作的满意度	100%	
			群众对社区干部的满意度	100%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机构聘用人员薪酬待遇及运转维护			
主管部门		宁强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0	
		其中:财政拨款		17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保障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机构聘用人员保障率	100%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运转维护	4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服务水平	达到相关要求	
		时效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聘用人工工资待遇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聘用人工工资待遇足额拨付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更好发挥五保供养机构职能, 为五保老人提供服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正常运转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五保老人对聘用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五保老人对敬老院工作开展满意度	100%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宁强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保障社会救助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救助工作开展保障率	100%	
			低保办机构正常运转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服务群众工作开展	达到相关要求	
		时效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	100%	
		成本指标	保障服务机构正常运转	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机构更好发挥五保供养机构职能, 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服务机构正常运转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率	100%	
			困难群众对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慈善协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宁强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保障慈善协会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率	100%	
			助医、助困、助学、助老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显著提高	达到相关要求	
		时效指标	募捐款物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慈善协会办公经费保障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慈善事业进一步发展, 受助群众生产生活水平进一步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对慈善工作满意度	100%	
			捐赠人满意度	100%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宁强县民政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保障民政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保证机构正常运转。	促进民政事业发展，完成年度民政各项任务。	487.6	487.6		
项目支出1：社区干部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及工作经费	全县共13个社区，社区干部共158人。其中正职26人，2500元/月；副职38人，2000元/月；委员94人，1500元/月。社区办公经费每个社区每年3万元，党建经费每个社区每年1万元，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每个社区每年5万元。目前，全省统一招聘的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共37人，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的报酬待遇由基础报酬、津补贴、年限报酬三部分构成，合计不低于3000元/月。确保社区工作人员的报酬待遇按时发放，使他们能够安心的为社区群众服务。	777.44	777.44		
项目支出2：五保供养机构人员薪酬及运转维护费	确保中心敬老院，大安、阳平关、广坪、巴山敬老院的特困供养对象吃、穿、住、医葬等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70	170		
项目支出3：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保证社会救助工作正常开展。	20	20		
项目支出4：慈善协会工作经费	保障慈善协会工作正常开展。	5	5		
金额合计		1460.04	1460.04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促进民政事业发展，全面完成全年各项任务目标； 目标2:按月足额发放各社区两委干部、监委会主任和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保障社区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3:确保低保办正常运转；四、保障公办社会福利机构和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政局机关及下属4个事业单位	5	
			社区两委干部和监委会主任	≥124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	≥34	
			低保办机构正常运转	100%	
			农村特困供养机构聘用人员保障率	100%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运转维护	4	
		质量指标	社区两委干部工作标准	严格管理考核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标准	严格管理考核	
			服务群众工作开展	达到相关要求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服务水平	达到相关要求	
		时效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待遇发放率	100%	
	社区干部工发放		按时足额拨付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聘用人员工资待遇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待遇发放率	100%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聘用人员工资待遇足额拨付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	逐渐提升	
			社区工作开展情况	正常开展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更好发挥五保供养机构职能，为五保老人提供服务	显著提升		
保障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正常运转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社区建设和管理	建章立制，规范运行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更好发挥五保供养机构职能，为五保老人提供服务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特困供养人员满意度	80%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